

中共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文件

泉市监党组〔2022〕71号

中共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关于 何荣生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泉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：

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何荣生同志任泉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法制科科长（事业干部）；

黄德志同志任泉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执法一大队大队长（事业干部）；

黄锦毅同志任泉州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执法三大队大队长（事业干部）。

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从2022年9月29日起计算。

上述3位同志任职后，执法队伍不同性质编制保持现状不

变，人员身份保持不变，待中央、省上统一明确综合执法队伍机构性质以及人员管理等政策意见后，再按有关政策规范办理。

中共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

2022年11月11日



抄送：市委编办、市人社局，驻局纪检监察组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局机关各科室、其他直属单位。

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2年11月11日印发
